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浙报传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发布《浙报传媒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发布《浙报传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7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发布《浙报传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事项较多，方案仍在论证中，并尚需取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前置审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起预计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现就公司停牌之前股票交易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标准事宜特作以下说明：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本次停牌前一交易日（2017 年 1 月 9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 17.44 元/股，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2016 年 12 月 9 日）收盘价格为 17.81 元/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即自 2016 年 12 月 9 日收盘至 2017 年 1 月 9 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为 -2.08%。同期上证综指（000001.SH）累计涨幅-1.91%，剔除同期上证指数的影响后，上市公司股价在本次重大事项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0.17%。同期文化传媒指数（代码：886041.WI）累计涨幅-5.09%，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的影响后，上市公司股价在本次重大事项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为 3.01%。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公司股票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未超过 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

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的相关标准。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签章页）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3日

